

证券代码：300657

证券简称：弘信电子

公告编号：2026-03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相结合的方式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19 日下午 15:30 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出席本次会议董事 9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强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会议以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强先生、李震先生、陈素真女士、刘大升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以争先精神引领奋斗，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了《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2、会议以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强先生、李震先生、陈素真女士、

刘大升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为规范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拟定了《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3、会议以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强先生、李震先生、陈素真女士、刘大升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为保证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 授权董事会负责实施或修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 (2) 授权董事会决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实施、变更和终止事项等；
- (3) 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 (4) 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再融资事宜作出决定；
- (5)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的购买、锁定、解锁和分配、过户等全部事宜；
- (6) 授权董事会签署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合同或协议文件（若有）；
- (7)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新规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修订和完善；
- (8) 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作出解释；
- (9)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止。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明确规定

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会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4、会议以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6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应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有关公告。

二、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公司 202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9 日